

六安市裕安区罗集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安徽省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和数据报送工作的通知》（皖政务办秘〔2024〕2 号）要求，结合 2023 年度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落实情况及有关统计数据撰写本报告。报告主要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报告中使用的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在附件下载。如有任何疑问，请与裕安区罗集乡人民政府联系。（地址：裕安区罗集乡兴隆村经七路与纬四路交叉口，电话：0564-2271004，邮编：237146）

一、总体情况

今年以来，为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质效，罗集乡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通过政府信息公开门户网站及时公开发布各领域信息。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3年我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396条。我乡扎实做好网站网页信息发布管理工作，安排专人及时对接民政部门，按月梳理并更新民生实事信息和权力运行结果，主动公开行政权力运行情况130条，与乡财政所积极对接，做好惠民补贴申报流程与结果的公开；对“两化”栏目信息进行梳理排查，及时更新静态指南信息并置顶，把失效文件及时删除；按照省市要求对规范性文件进行格式调整，及时清理废止失效文件；根据2023年的人事变动做好政府领导、机构职能的同步更新；对上级部门通报反馈问题及时整改完善，并及时公开整改情况，定期公开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进展情况。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我乡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认真梳理了依申请公开各办理环节，实行1个工作日内受理，20个工作日内办结。开通网上申请渠道及结果查询渠道，安排专人维护，规范接收、办理、答复、寄送、存档等工作环节，保证政务公开申请平台畅通。2023年我乡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件，因此也未产生依申请公开引起的行政复议或者行政诉讼。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罗集乡高度重视信息管理工作，安排专人负责政务公开的常态化维护，按照“及时、准确、规范”的要求对信息严

格把关；对动态信息及时更新到位，并确保公开内容规范严谨；对发布内容层层把关，用平台检测系统筛查错别字、错链和隐私等信息，及时改正错误内容，避免出现隐私泄露与表述错误等情况。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创新公开形式，以政府信息公开门户网站为载体，在便民服务中心开辟集多功能于一体的政务公开专区，公开政府各项政策文件，进一步为群众查阅信息、了解各项政策提供了便利。加大村务公开平台建设，用好 15 个行政村的便民服务站，通过入户走访、传单介绍等方式普及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线上及时公开乡村振兴、村级财务、惠农政策、社会救助等涉及基层群众切身利益方面的信息，线上线下多渠道为群众提供信息查询服务。

（五）监督保障情况

建立和完善政务公开工作协调机制，明确政务公开内容、形式、办理程序、监督保障机制和责任追究机制。将政务公开纳入考核，考核范围是乡直各部门，采用平时考核和年度考核相结合的方法，并将考核结果作为年度评优的重要依据。同时，自觉接受各单位和群众的社会监督，2023 年，罗集乡未发生政务公开方面的重大问题，社会评议良好，未产生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2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无法提供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上年度留存问题的整改情况

上年度存在两个方面问题：一是解读形式单一；二是发布的内容不够精准。针对上年度存在的问题，罗集乡采用了以下方式整改：一是在日常信息公开之余，罗集乡积极探索以图文、视频、在线媒体等多种形式进行解读，提高解读质

量；二是深入研究新出台的各项指标，读懂弄通其对应的具体事项,严格参照指南中对应的具体事项更新，确保不出现无效内容。

（二）本年度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本年度我乡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部门协作有待进一步加强。相关业务部门对政务公开工作重视度不够、参与度不高、主动性不强，提供的政务信息质量参差不齐，呈现不均衡的问题。二是信息公开不及时。没有将政务公开嵌入权力运行全流程、政务服务全过程，存在集中时间发布信息情况。

针对上述问题，将从以下方面改进提升：一是加强部门沟通。梳理政务公开各个板块内容，加强与各部门之间的沟通联系，提升业务人员对政务公开工作重要性与必要性的认识，促进各部门提供信息的主动性。二是提升信息公开时效性。业务人员加强学习，熟悉掌握各项工作时间节点，密切关注全乡工作动向，及时发布动态信息。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